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然林保护中心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然林保护中心单位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 一、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然林保护中心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然林保护中心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然林保护中心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然林保护中心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五、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然林保护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

款情况说明

六、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然林保护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然林保护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然林保护中心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然林保护中心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然林保护中心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然林保护中心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然林保护中心单位概况

一、 主要职能

研究拟订全区天然林保护工程建设规划；承担全区森林公园资源调查、监测评估等工作；承担森林旅游发展相关工作。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然林保护中心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0 个科室。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然林保护中心编制数 14，实有人数 25 人，其中：在职 12 人，减少 1 人；退休 13 人，增加 1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表 1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然林保护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415.9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15.90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415.90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41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81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 单位资金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321.81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财政拨款结转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87
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415.90	支出总计	415.90

表 2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然林保护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总计	415.90	415.90	415.9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41	52.41	52.41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41	52.41	52.41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7.24	27.24	27.24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17	25.17	25.1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81	22.81	22.81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81	22.81	22.81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1.80	11.80	11.80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01	11.01	11.01									
213			农林水支出	321.81	321.81	321.81									
213	02		林业和草原	321.81	321.81	321.81									
213	02	04	事业机构	186.81	186.81	186.81									
213	02	37	行业业务管理	135.00	135.00	13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87	18.87	18.87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然林保护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8.87	18.87	18.87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8.87	18.87	18.87									

表 3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然林保护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总计	415.90	280.90	13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41	52.41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41	52.41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7.24	27.24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17	25.1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81	22.81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81	22.81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1.80	11.80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01	11.01	
213			农林水支出	321.81	186.81	135.00
213	02		林业和草原	321.81	186.81	135.00
213	02	04	事业机构	186.81	186.81	
213	02	37	行业业务管理	135.00		13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87	18.87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8.87	18.87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8.87	18.87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然林保护中心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合计	支出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415.9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415.90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41	52.41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81	22.8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321.81	321.81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87	18.87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415.90	支出总计	415.90	415.90		

（表 4 中不包含财政拨款上年结转结余资金，包含转移支付资金）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然林保护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总计	415.90	280.90	13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41	52.41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41	52.41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7.24	27.24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17	25.1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81	22.81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81	22.81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1.80	11.80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01	11.01	
213			农林水支出	321.81	186.81	135.00
213	02		林业和草原	321.81	186.81	135.00
213	02	04	事业机构	186.81	186.81	
213	02	37	行业业务管理	135.00		13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87	18.87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8.87	18.87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8.87	18.87	

(表 5 中不包含财政拨款上年结转结余资金, 包含转移支付资金)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然林保护中心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类	款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1	2	3
		总计	280.90	264.95	15.9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34.67	234.67	
301	01	基本工资	65.66	65.66	
301	02	津贴补贴	13.33	13.33	
301	03	奖金	35.21	35.21	
301	07	绩效工资	44.19	44.19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5.17	25.17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06	13.06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1.01	11.01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46	3.46	
301	13	住房公积金	18.87	18.87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72	4.7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95		15.95
302	01	办公费	1.67		1.67
302	05	水费	0.40		0.40
302	06	电费	0.69		0.69
302	07	邮电费	0.50		0.50
302	09	物业管理费	1.89		1.89
302	11	差旅费	1.56		1.56
302	16	培训费	0.01		0.01
302	28	工会经费	3.15		3.15
302	29	福利费	2.83		2.83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47		0.47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78		2.7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8	30.28	
303	02	退休费	27.24	27.24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4	3.04	

(表 6 中不包含财政拨款上年结转结余资金, 包含转移支付资金)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然林保护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服务 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建 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建 设)	对企业补 助	对社会保障 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总计		135.00		135.00								
213			农林水支出		135.00		135.00								
213	02		林业和草原		135.00		135.00								
213	02	37	行业业务管理	天然林保护及森林公园行业业务管 理项目	135.00		135.00								

(表 7 中不包含结转结余资金, 包含转移支付资金)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然林保护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	1	2	3	4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然林保护中心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8 中不包含结转结余资金，包含转移支付资金）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然林保护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	1	2	3	4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然林保护中心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中不包含结转结余资金，包含转移支付资金）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然林保护中心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	1	2	3	4
合计	1.72	1.72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小计）	1.72	1.72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72	1.72		

（表 10 中不包含结转结余资金，包含转移支付资金）

表 11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然林保护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1	2	3	4	5	6	7	8	9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然林保护中心 2024 年没有上年结转结余预算安排的支出，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然林保护中心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然林保护中心 2024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415.90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然林保护中心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然林保护中心单位收入预算 415.90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415.90 万元，占 100.00%，比上年预算增加 58.00 万元，增长 16.21%，主要原因是：一是在职人员职级变动及政策性增资形成的基本支出增加 6 万元；二是 2024 年度天然林保护修复、森林公园管理、森林旅游相关业务较上年增加，形成项目支出增加 52.00 万元。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然林保护中心 2024 年未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然林保护中心 2024 年未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然林保护中心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然林保护中心 2024 年支出预算 415.9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80.90 万元，占 67.54%，比上年预算增加 6.00 万元，增长 2.18%，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职级变动及政策性增资形成的基本支出增加 6 万元。

项目支出 135.00 万元，占 32.46%，比上年预算增加 52.00 万元，增长 62.65%，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天然林保护修复、森林公园管理、森林旅游相关业务较上年增加，形成项目支出增加 52.00 万元。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然林保护中心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然林保护中心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415.90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15.90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40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养老保险支出；卫生健康支出 22.81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的医疗保险支出；农林水支出 321.81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及项目经费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18.87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然林保护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然林保护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415.90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280.9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6.00 万元，增长 2.18%。在职人员职级变动及政策性增资形成的基本支出增加 6 万元。

项目支出 135.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52.00 万元，增长 62.65%。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天然林保护修复、森林公园管理、森林旅游相关业务较上年增加，形成项目支出增加 52.0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52.40 万元，占 12.60%。
- 2、卫生健康支出（类）22.81 万元，占 5.48%。
- 3、农林水支出（类）321.81 万元，占 77.38%。
- 4、住房保障支出（类）18.87 万元，占 4.54%。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4 年预算数为 27.24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3.68 万元，下降 33.43%。主要原因是按照自治区医保局、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税务局印发《关于进一步规范自治区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基数等有关问题的通知》（新医保发〔2023〕58 号）和《关于做好自治区职工基本保险缴费基数规范后涉及退费工作的通知》（新医保函〔2023〕22 号），从 2023 年 1 月起，机关事业单位不再为退休、退职人员缴纳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形成支出减少。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为 25.1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70 万元，增长 7.26%。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职级变动及政策性增资，形成养老保险支出增加。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数为11.8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37万元，下降3.08%。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1人，形成医疗支出减少。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4年预算数为11.0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75万元，增长7.26%。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职级变动及政策性增资，形成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增加。

5、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事业机构（项）：2024年预算数为186.8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6.33万元，增长9.58%。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职级变动及政策性增资，形成人员及公用经费支出增加。

6、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行业业务管理（项）：2024年预算数为135.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52.00万元，增长62.65%。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天然林保护修复、森林公园管理、森林旅游相关业务较上年增加，形成项目支出增加。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年预算数为18.8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28万元，增长7.26%。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职级变动及政策性增资，形成住房公积金支出增加。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然林保护中心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然林保护中心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280.90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64.9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15.9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然林保护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一) 项目名称：天然林保护及森林公园行业业务管理项目

2、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天然林资源保护工程二期核查办法〉的通知》(林天发〔2012〕290 号)、《自治区天然林保护修复制度实施方案》、《国家林业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国家级森林公园管理的通知》(林场发〔2018〕4 号)、《关于成立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旅游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新林办函〔2019〕274 号)。

预算安排规模：135.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然林保护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安排 135 万元用于天然林保护、森林公园管理以及森林旅游发展。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12 月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然林保护中心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然林保护中心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然林保护中心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然林保护中心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然林保护中心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然林保护中心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1.72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1.72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比上年预算减少 0.01 万元，下降 0.3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然林保护中心 2024 年未安排因公出国（境）活动；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然林保护中心 2024 年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公务用车运行费减少 0.01 万元，下降 0.35%，主要原因是进一步贯彻中央和自治区勤俭节约、节俭开支，过“紧日子”的有关精神，严格控制公务用车支出；公务接待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然林保护中心 2024 年未安排公务接待活动。

十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然林保护中心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然林保护中心 2024 年没有上年结转结余预算安排的支出，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为空表。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然林保护中心 2024 年的事业单位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5.9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20 万元，增长 1.26%。主要原因是人员职级变动及政策性增资，形成事业单位运行经费支出增加。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然林保护中心政府采购预算96.0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95.09万元。

2024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然林保护中心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70.09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70.09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然林保护中心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0.00平方米，价值0.00万元。

2. 车辆1辆，价值62.83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1辆，价值62.83万元；执法执勤用车0辆，价值0.00万元；其他车辆0辆，价值0.00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2.72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249.31万元。

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

2024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

(四) 预算绩效情况

2024年，本年度实行绩效管理的财政拨款项目1个，涉及预算金额135.00万元；非财政拨款项目0个，涉及预算金额0.00万元。

(五)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2024年，我单位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自治区林草专项项目1个，涉及预算金额135.00万元，为森林植被恢复费-天然林保护及森林公园行业业务管理项目135.00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基本建设支出中安排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用于公务用车购置的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然林保护中心

2024年02月25日